

##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###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，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：

公司拟向上海天纪投资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发行”）。本次发行能进一步优化公司资本结构，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，进一步扩展公司发展空间，提高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能力。本次发行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。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认可公司本次发行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，并同意将公司本次发行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 邵毅平 傅震刚 孔德周

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日